

本是有奖发票 奈何无处刮奖

火车票代售点私吞“兑奖联”

党报监督台

本报讯(记者 邓润青)昨日下午,家住石鼓区的向女士和朋友在雁峰区国联火车票代售处购买了两张到深圳罗湖的火车票,并支付了 10 元手续费。在索取了手续费发票后,她“意外”发现,尽管两张 5 元定额发票的背面清楚地注明了“兑奖须知”,但怎么也找不到刮奖区域。他们再次到该火车票代售处询问,终于领回了两张“兑奖联”。事实上,向女士的遭遇并非个例。昨日下午,记者在珠晖区临江路火车票代售点见到,不时有市民来此购票。

一位准备前往浙江金华的女士购买火车票后,索取了手续费发票。当发现这是有奖发票时,她主动到窗口询问刮奖区的位置。尽管再三询问,但售票人员给出的答复是“没有”。

在衡阳火车站青年宾馆火车票代售处,记者购买了一张到祁阳的火车票,但索取到的依然是一张没有“刮奖联”的发票。当记者询问这张有奖发票如何刮奖时,售票人员起初回复不能刮奖。记者坚称,既然发票背面注明了“兑奖须知”,便一定有“刮奖联”。售票人员只好从发票本里撕下一张“刮奖联”递给记者。这时,记者发现,他手里的整册发票本左侧还留有一叠“刮奖

联”,但其“发票联”已全部被撕去。

此外,记者在位于解放大道的东方大酒店一楼火车票代售点见到,该代售点出具的手续费“发票”仅是“报销凭证”,而非由税务部门提供的正规发票。

据衡阳火车站有关负责人透露,在衡阳 12 个县(市)区,火车票代售点多达 100 余家。

市地税局征管和科技发展科科长曹光明向记者介绍,火车票代售处出具的手续费有奖定额发票由存根联、刮奖联和发票联三部分组成,其中刮奖联和发票联须一同出具给购票者。而每 10 万张发票中,中奖 1000 元的

有 1 张,中奖 100 元的有 5 张,中奖 5 元的达 8000 张。

记者了解到,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应当开具而未开具发票,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开具发票,或者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和第六款规定“以其他凭证代替发票使用的”,由税务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市地税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火车票代售点私吞“刮奖联”,以便自行刮奖、兑奖,其行为侵害了购票者的合法权益,税务部门将及时予以查处。

给鱼儿一个生存空间

凌 波

4 月 9 日,省畜牧水产局局长袁延文带领相关人员在湘江常宁大渔湾江段放流“四大家鱼”。经过 5 年精心培育、体重达到 10 公斤的“青、草、鲢、鳙”融入了大渔湾。(见 4 月 10 日本报报道)

为何要在此地放流?报道中说,常宁大渔湾江段为全国三大家鱼产卵场所之一的湘江四大家鱼产卵场核心区,弯道多,水流急,有良好的家鱼产卵场所,但洄游到该江段产卵的群体却较少。

为何“洄游到该江段产卵的群体却较少”呢?报道中没说。难道是鱼不会游泳了,或者是鱼已经迷失了方向,找不到世代产卵的地方了?

非常喜欢看一些科教片。曾经在一个科教片中看到一个神奇的景象,说的是大马哈鱼从太平洋中洄游到俄罗斯的贝加尔湖,中间历经艰难险阻,只为了一个目的——到出生地产卵,繁衍后代。

根据自己仅有的一点生物学常识知道,洄游是不少鱼类的天性,这也是亿万年生物进化的神奇。可见,鱼类忘了洄游应该是不太可能的。那却又是为何呢?唯一能够解释的是人类的活动已经破坏了鱼类的生存空间,破坏了鱼类赖以生存的天性。

常听在湘江打渔的人抱怨,现在湘江里难得见到大鱼了,不如从前,时不时可以打到几十斤的鱼。到农村里去,也不时听农民朋友们说,现在,田里的泥鳅、黄鳝越来越少了。不像小时候,每天都可以捉好几

斤回家当成美味。

为了口腹之利,一些人开始“竭泽而渔”。前不久,有报道说,一些人晚上在湘江边用电打鱼,电击棒伸入水里,小鱼、小小鱼一捞半篓。鱼尚未成年,就早早地“夭折”了。从其他的报道中得知,在瑞士,钓鱼的人随身带着一把尺子,当钓上一条鱼时,就用尺子量一下,不够尺寸的鱼又重新放进湖里,何解?因法律有限制,国民亦自觉遵守。

为了给鱼类一个成长期,湘江从 4 月份开始禁渔,但有报道说,湘江里打渔的却屡禁不止,问之则说,反正没人管。

人类要生存,需要吃,需要电力,需要灌溉,需要防洪,需要航运……空间无限扩大,势必挤压其它生物的生存空间,这也是一种无赖。于是,在中国的母亲河长江,中华鲟成了濒危物种,曾经在长江、在洞庭湖随处可见的江豚日见稀少。

现在,普世的价值观已经转向和谐共存了,在人类本身生存的条件足够的情形下,我们开始追求一种美好的生活空间,这个空间不只是人类,还有大自然其它的生物种类。

我们现在用得较多的一个词是“环保”。环保最终极的目标,应该还是营造一个人与动物和谐共存的美好的生活环境。

我们放流鱼儿,就是为了给鱼儿营造一个好的生存空间。自己有了好的生存空间,也要给其他人、其他生物一个生存空间,这应该才是和谐。

高铁站外霸占客运 民警破案打掉团伙

本报记者 王翟 通讯员 周森林

近年来,武广高铁衡阳东站有一涉恶团伙,非法垄断邵东、邵阳、攸县、永州、常宁等外地出租车、“鸟车”客运市场。他们分工明确,嚣张跋扈,团伙老大外号“台湾佬”的胡某更是当地一霸,常常开着自己的车在路上“巡查”,发现有坏了规矩的,就打人砸车。

3 月 12 日,珠晖公安分局成功打掉该团伙,抓获嫌犯 6 名。经查,该团伙 2009 年来盘踞武广高铁衡阳东站,控制营运车辆达 40 多台,非法敛财数十万元。

4 月 11 日,珠晖警方向新闻媒体通报了案情。

司机来了要打报告,接单要领号牌

据办案民警介绍,因为邵东、邵阳、攸县等地没有高铁经过,大量当地人选择在武广高铁衡阳东站下车,转乘长途出租车、“鸟车”回家,形成了一个不小的营运市场。

自 2009 年武广高铁通车以来,该团伙暴力垄断该营运市场,并制定一套系统管理模式。这些外地出租车、“鸟车”要在当地接客,必须先在他们手上登记备案。

办案民警介绍说,这些车辆到了衡阳,必须先打报告,“如果谁不打报告,私自接单,被逮到了,就会遭到一顿痛打。”车辆到了高铁站,必须在指定地点停车,领取了团伙所发的号牌,才能等待安排接单。

警方了解到,该团伙分工明确,有专门的登记、接客、拼客、收费人员,并组织了一批拉客队。乘客一出站,拉客人员必须将搭车乘客带给胡某,由他安排乘客坐车。

“‘台湾佬’非常嚣张,他生意要吃大头,司机只能拿小头。”办案民警说,拿邵东方向出租车来说,一趟 4 个乘客,一人收 100 元,一共 400 元,4 个拉

客的每人 20 元,司机拿 160 元,剩下的 160 元全归“台湾佬”,且司机还要先垫付拉客的和“台湾佬”的钱。

“哪个不服我管,见一次打一次”

去年 12 月 15 日,邵阳市民匡某驾车到武广高铁衡阳东站,他是送自己老师的。但胡某以为其是“鸟车”接客,坏了自己的规矩,带人驾车在高速收费站处,将匡某车子拦下。

“他们冲上我的车,问我知不知道规矩,认不认识‘台湾佬’?我说不认识,一个人就用力扇了我一耳光。”匡某回忆当初仍是记忆犹新,“后来一个人拿着钢管指着我说,我就是‘台湾佬’,在衡阳接客,哪个不服我管,见一次打一次。”

据办案民警介绍,武广高铁开通后,胡某纠集社会闲杂人等,成为当地一霸,曾在光大化日之下追着砍人,“他还开着自己的车子到路上‘巡查’,

如果发现有人坏了规矩,就打人砸车。”

经查,胡某团伙所控制的营运车辆达 40 多台,非法敛财数十万元。“外地司机谈到‘台湾佬’都是谈虎色变,个个敢怒不敢言。”办案民警说。

警方克服取证困难

今年 1 月,珠晖公安分局陆续接到群众举报。经调查发现,该案性质恶劣,影响大,该局成立专案组进行侦查。

期间,专案组多次召开案情分析会,深入研究取证难题。负责侦查的该局治安大队办案民警多次到邵东、邵阳、攸县等地开展秘密调查,历时一个半月,掌握了该涉恶团伙重要犯罪证据。

3 月 12 日,民警兵分四路同时出击,抓获该团伙全部主犯和骨干成员 6 人。

4 月 2 日,警方以 6 人涉嫌“强迫交易罪”报请检察院批捕。

恶意拖欠工资 酒店老板被拘

系我市城区首例“欠薪入刑”的案件

本报讯(记者 李建平 通讯员 申弘)日前,市高新区原“乡村人家”酒店老板、犯罪嫌疑人王某因“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被刑拘了 25 天。据悉,这是我市城区首例因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案件。

2012 年 12 月 5 日,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接到一起投诉:“乡村人家”酒店老板王某拖欠 19 名员工工资 56647 元。当员工想要回工钱时,酒店却停业了,老板也不知所踪。接到投诉后,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立即对该案进行广泛调查取证。在掌握充分证据后,市劳动监察支队确认王某拖欠工资情况属实,且人已逃匿,于是先后对其下达限

期改正指令书、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行政处理决定书,并在员工的见证下,将一系列法律文书一一贴在“乡村人家”酒店大门上。在此期间,王某还是一直不露面,也无法联系。鉴于王某已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2012 年 12 月 28 日,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将该案移交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二大队。经过为期 2 个月的立案侦查,前不久,该大队终于在衡阳县将王某抓捕并刑拘。刑拘近十天后,王某幡然醒悟,将拖欠的员工工资尽数支付。同时,由于王某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在社会上造成极坏的影响,性质恶劣,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还依法对王某进行了行政处罚。